2021年硕士研究生远程复试责任书

学院要按照《关于做好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〔2021〕2号）和《西北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方案》文件要求，做好2021年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，并履行以下工作职责：

1.负责制定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实施办法和应急预案，并报研究生院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。

2.负责本学院复试专家组、督导组、复试工作人员遴选和培训工作，落实工作职责，与相关人员签订责任书；指导开展相关工作。

3.负责指导和组织学院复试题库建设和保密工作。

4.负责学院复试的组织和督导工作。

5.负责审核复试结果，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调查处理考生的举报、投诉等事宜。

6.负责信息公开，按照国家考试信息公开和学校要求，复试相关信息在各学院网站进行公开公示。

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　　学院（招生机构）招生工作小组

组长（签章）：　　组长（签章）：